

# 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

## 医疗保险基金限期退回告知书

深(福)医保退告字〔2023〕1号

游某敢(身份证号:350321\*\*\*\*\*6034):

经核查,你应向本中心退回有关医疗保险基金6884271.21元,本中心依法做出深(福)医保退告字〔2023〕1号《医疗保险基金限期退回告知书》。因无法联系到你,本中心采用直接送达、邮寄送达、留置送达或其他方式均无法送达。本中心现依法公告送达上述告知书,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30日,即视为送达,公告内容如下:

鉴于深圳和平医院存在以下情形:停止营业,取消医保定点资格,本中心已对深圳和平医院的医疗保险费用进行结算。经本中心核算:截至2021年7月2日,留存在深圳和平医院的社区门诊统筹基金历史结余6884271.21元,上述款项应由深圳和平医院予以退回。

经查实,你系深圳和平医院实际控制人,你于2017年9月19日以个人身份出具《保证书》,保证并承诺三年内全部归还上述社区门诊统筹基金历史结余。

依据《深圳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》(深圳市人民政府令256号)第八十四条、第八十六条第二款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请你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的15日内依法将上述应退回款项

6884271.21 元存入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指定账户(户名: 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; 开户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; 账号: 754973895228168169), 存款时请在备注栏写明: 深圳和平医院存回, 并将还款存根联(回执)复印件递交或传真至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福田分中心。

如对本告知书不服, 你有权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提出陈述和申辩, 逾期不陈述、申辩的, 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

逾期不退回有关款项的, 本中心将依法作出处理决定, 特此告知!

联系人: 陈钰、谢丽莎

联系电话: 0755-88366329

传真号码: 0755-82979719

联系地址: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2038 号海天综合大厦 16 楼 1612 房

